

中东欧经济转轨 30 年： 制度变迁与转轨实绩

孔田平

【内容提要】 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是人类社会经济史上最重大的制度变迁之一。中东欧国家已经建立了市场经济体制,经济转轨进程已经结束。中东欧作为新兴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经济不同于其他新兴市场经济国家。中东欧区域的市场经济具有如下共同的特征:第一,市场主导经济生活,国家在经济中发挥有限的作用;第二,中东欧国家为开放型经济,高度依赖外部,特别是西欧的市场、资本和技术;第三,中东欧国家均保持了一定的福利制度。纵观过去 30 年,中欧国家、波罗的海国家与西巴尔干国家之间的分化十分显著。这种分化不仅体现在市场经济体制的成熟度的差异上,而且体现在经济实绩的差异上。初始条件、转轨战略、欧洲化是影响转轨实绩的重要因素,决定转轨实绩的决定性因素在于经济政策和制度。

【关键词】 中东欧 制度变迁 经济转轨 市场经济 欧洲化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一带一路”倡议框架下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合作模式研究》(项目编号:17BGJ030)。

【作者简介】 孔田平,中国社会科学院欧洲研究所研究员。

过去 30 年可称之为中东欧国家的大转型时期。匈牙利经济学家科尔奈甚至将这次大转型与欧洲从中世纪到现代社会的转型相提并论。转型不仅包括经济的转型,而且包括生活方式、文化的转型及政治和法律的转型等多个方面^①。

波兰经济转轨的设计师巴尔采罗维奇认为,欧洲后共产主义的转轨是现代

^① [匈]亚诺什·科尔奈:《大转型》,《比较》第 17 辑,中信出版社 2005 年版。

史上最重要的转型之一。变革的范围特别大,涉及政治经济体制、社会结构、领土边界的变化以及制度建立^①。中东欧的经济转轨是大转型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东欧国家自1990年开始摒弃运行不良的中央计划经济,实行市场经济。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是人类社会经济史上最重大的制度变迁之一,经济转轨的成败不仅影响中东欧国家民众的福祉,而且影响中东欧国家在国际经济体系中的地位。中东欧国家在社会主义时期曾被称为“共产主义的万花筒”,剧变后中东欧国家成为制度变迁的万花筒。中东欧国家走向市场经济的道路并非坦途,经济转轨付出了一定的社会代价,部分民众成为转轨的牺牲品。

中东欧经济转轨为大规模制度变迁。大规模制度变迁涉及制度的全面变化,而小规模的制度变迁则为制度的局部变化。人类社会的制度变迁虽然不乏大规模制度变迁的案例,但是从制度演进的历史来看,小规模制度变迁为常态。大规模的制度变迁虽然不多见,但是其影响十分深远。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涉及经济体制的全面变化,以市场经济体制取代中央计划经济体制。

中东欧经济转轨为政治驱使的进程。科尔奈认为,制度变化为政治进程,因此,决策的政治化不可避免^②。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是在政治体制发生剧烈变化的背景下进行的。1989年东欧剧变是中东欧国家经济转轨的前提条件。没有政治上的剧变,中东欧国家不可能义无反顾地走向市场经济。中东欧的经济转轨一方面是政治剧变的结果,另一方面经济转轨目标模式和转轨战略选择均受到政治的影响。中东欧的经济转轨是在多元民主的环境下进行的,选择激进的经济转轨战略也有避免政治转轨逆转的考虑。

中东欧经济转轨的实施是在缺乏市场制度和知识的条件下进行的。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既不同于二战后的德国和日本,又不同于拉美20世纪80年代的经济改革。前者面临的条件是市场制度被“冻结”,而后者则面临扭曲的市场制度。

中东欧国家转轨之初面临的约束条件是缺乏市场经济的制度和知识,实行40多年的计划经济体制不仅产生了经济的短缺,而且造成了市场制度及其知识的匮乏。

中东欧国家已经建立了市场经济体制,经济体制已发生重大变化。2019

^① Leszek Balcerowicz, Post - Communist Transition: Some Lessons, The Institute of Economic Affairs, The Wincott Foundation, 2002.

^② Janos Kornai, What Can Countries Embarking on Post - Socialist Transformation Learn from the Experience so far? Institute for Cuban and Cuban - Americ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Miami.

年适逢中东欧转轨 30 年,有必要对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问题进行深入的思考。需要思考的问题有: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是否完成?中东欧国家是否已形成具有中东欧特点的市场经济模式?中东欧国家经济转轨的成效如何?决定转轨成效的因素何在?

一 经济转轨的完成及其影响

中东欧国家已经建立了市场经济体制,经济转轨进程已经结束。衡量经济转轨是否完成的主要标准应当为经济体制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科尔奈以比较经济学的视角分析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提出了体制范式(system paradigm),强调中东欧国家的经济体制是从社会主义体制向资本主义体制的变化,并分析了两种经济体制的特征^①。中东欧国家的经济体制在 20 世纪 90 年代末已发生实质性变化,私人产权和市场协调获得政治保障,私人产权居主导地位,市场协调成为主导的协调机制。从这个意义上看,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已经完成(见表 1)。

表 1 科尔奈对不同经济体制特征的概括

社会主义体制	资本主义体制
主要特征: 1. 执政的政治集团确保公有产权的主导地位和行政协调; 2. 主导的产权形式:国有制; 3. 主导的协调机制:行政协调。	主要特征: 1. 执政的政治集团确保私人产权的主导地位和市场协调; 2. 主导的产权形式:私有制; 3. 主导的协调机制:市场协调。
次要特征: 1. 短缺经济,即卖方市场是商品和劳务市场的主导状态; 2. 劳动力短缺是劳动力市场的主导状态; 3. 缓慢的技术进步,这一体制很少产生革命性的创新; 4. 低收入不平等; 5. 广泛领域的组织的软预算约束; 6. 腐败的方向:一般为买方贿赂卖方。	次要特征: 1. 过剩经济,即买方市场是商品和劳务市场的主导状态; 2. 劳动力过剩是劳动力市场的主导状态; 3. 快速的技术进步,这一体制通常产生革命性的创新; 4. 高收入不平等; 5. 广泛领域的组织的硬预算约束; 6. 腐败的方向:一般为卖方贿赂买方。

资料来源:Janos Kornai, The System Paradigm Revisited: Clarification and Additions in the Light of the Post - Socialist Region, Acta Oeconomica, Vol. 66(4), pp. 547 - 596.

^① Janos Kornai, The System Paradigm Revisited: Clarification and Additions in the Light of the Post - Socialist Region, Acta Oeconomica, Vol. 66(4), pp. 547 - 596.

从中央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轨事实上是不同经济体制的替代,即以市场经济体制替代中央计划经济体制。经济转轨涉及以私有产权取代国有产权,以分散化的企业决策取代集中化的行政决策,以市场配置资源取代行政机构配置资源,以支持市场经济的制度取代支持计划经济的制度。中东欧国家已经以市场经济体制取代了中央计划经济体制,经济转轨进程已经完成(见表2)。

表2 经济转轨:从中央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

中央计划经济	市场经济	转轨方式
国有经济居主导地位	私有经济居主导地位	私有化,发展私营部门
集中化的行政决策	分散化的企业决策	解散中央计划机构,给予企业经济自由
行政机构配置资源	市场配置资源	解除行政管制,价格自由化,开放国际贸易
支持计划经济的制度基础设施	支持市场经济的制度基础设施	破旧立新

资料来源:作者自制。

在转轨30年后,争论的不应是经济转轨是否结束,而是何时结束。对于中东欧国家经济转轨何时结束尚有讨论的空间。判断经济转轨是否完成的标准不在于经济转轨后实际的经济表现的优劣,而在于是否建立了市场经济体制。

国际金融机构,如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等一直关注经济转轨进程,并为转轨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政策咨询和信贷支持。1996年世界银行发展报告的主题为《从计划到市场》,试图对原苏联和东欧经济转轨的经验进行初步总结^①。值得注意的是,1996年绝大多数中东欧国家私有经济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50%,中东欧国家的产权制度发生重大变化。1997年世界银行首席经济学家斯蒂格利茨称,转轨经济(Transition Country)仍是一个明确的范畴^②。1999年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发表《1999年转轨报告:十年转轨》,对中东欧和独联体经济转轨的经验进行总

^① World Bank, World Bank Development Report 1996: From Plan to Market,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② Interview with Joseph Stiglitz: Transition Economy Is Still A Well - Defined Category, Transition, Volume 8, Number 6, December 1997.

结^①。到了1999年,除波黑之外,中东欧国家私有经济对经济的贡献率均超过50%。应当说,中东欧国家跨越了市场经济的门槛,可视为经济转轨的完成。

有些学者认为,欧盟成员国地位是经济转轨完成的标志。这一判断有失偏颇。一个国家的经济转轨是否完成关键要看该国是否建立了市场经济体制,而不是看是否加入了某个国际组织。2004年5月8个中东欧国家加入欧盟,这在某种程度上可视为对新成员国转轨成效的承认。

2004年12月,世界银行转轨经济的简报《转轨》更名为《超越转轨》^②。世界银行简报的更名不仅体现了简报关注重点从转轨新闻、转轨经验和转轨思考等转向政策导向研究,而且体现了世界银行对转轨国家经济转轨进展的判断。

中东欧国家经济转轨的完成意味着中东欧国家已成为市场经济国家,中东欧国家从制度建设进入了制度巩固阶段。经济转轨的完成并不意味着改革的终结。经济体制的变化是一个动态的进程,新建立的市场经济体制尚需要不断的改革,以适应内外环境的变化。经济体制的改革是在现有市场经济的框架内进行的,是对新形成的市场经济体制的纠偏和完善。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则一直使用转轨的概念,自1994年起每年发布《转轨报告》。2016年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对转轨概念进行更新。尽管该行转轨概念的更新主要用于投资和技术援助项目的设计和评估,但是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对经济转轨的新认识。该行强调“运作良好的市场经济不应仅仅是竞争的,它还应该是包容的、治理良好的、环境友好的、韧性的和融合的”^③。欧洲复兴开发银行认为,可持续的市场经济有六个特征:竞争、包容、良治、绿色、韧性和融合^④。这表明欧洲复兴开发银行试图引导新建立的市场经济国家走向高水平的市

① EBRD, Transition Report 1999: Ten Years of Transition, 1999.

② Erik Berglof, From the Managing Editor, Beyond Transition, Volume 15, No. 1, October/November/December 2004.

③ Vanora Bennett, EBRD Updates Transition Concept, <https://www.ebrd.com/news/2016/ebrd-updates-transition-concept-.html>

④ 从2017年起,欧洲复兴开发银行根据可持续市场经济的特征对转轨指标进行了调整。转轨指标涉及可持续的市场经济特征对应的六个领域:(1)竞争:市场结构,产生增加值的能力;(2)良治:国家治理(公共治理质量、诚信和控制腐败、法治),公司治理(公司治理框架和惯例、诚信和其他与治理相关的商业标准和惯例);(3)绿色:包括缓解气候变化、适应气候变化、其他环境领域的实物指标和结构指标;(4)包容:性别平等,青年机会,区域不均衡;(5)韧性:能源部门的韧性——自由化和市场流动性、系统连通性、规制和法律框架,金融稳定——银行部门的健康,其他融资来源,规制、治理和安全网;(6)融合:外部融合——贸易开放、投资开放、证券开放,内部融合——国内交通、跨境运输、能源和信息通信技术。

场经济体制。

二 中东欧的市场经济模式

在剧变之初,中东欧国家迫在眉睫的问题是确定经济转轨的目标模式。美国经济学家萨克斯认为,经济改革的争论应当是转轨的方式,而不是目标。无论是选择瑞典式的社会民主还是撒切尔的自由主义作为目标均可以等待。英国和瑞典均有私有制、私人金融市场和积极的劳动力市场,中东欧国家缺乏这些制度。因此,对中东欧国家而言,可供选择的西欧模式几乎是一样的^①。中东欧国家的决策者在选择经济转轨的目标模式上非常明确,经济转轨的目标模式就是要建立市场经济。波兰马佐维耶斯基政府公布的经济改革计划明确强调,波兰要建立在发达国家经过考验的市场经济。捷克经济转轨的设计师克劳斯强调,捷克要建立没有任何形容词的市场经济,拒绝所谓的第三条道路,认为第三条道路是通向第三世界最快的道路。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已历时30载,需要思考的问题是中东欧国家是否形成了中东欧的市场经济模式。

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意味着中东欧国家加入了全球资本主义体系。中东欧国家的市场经济模式的研究进入了资本主义多样性学派的研究视野。霍尔·彼得和大卫·索斯基斯确立了资本主义多样性的分析框架,其立足点为企业解决协调问题的方式,涉及五个领域:劳资关系、公司治理、企业间关系、职业培训和教育、职工。他们将资本主义区分为自由市场经济和协调型市场经济。在自由市场经济中,企业主要依靠层级组织和竞争性市场安排协调其活动。在协调型市场经济中,企业主要依靠非市场关系协调与其他行为体的活动^②。布鲁诺·阿玛布尔基于对产品市场、劳动力市场、金融部门、社会保障和教育体系五个制度领域的考察,认为存在五种资本主义模式:市场主导型、社会民主主义型、欧洲大陆型、地中海型和亚洲型资本主义模式^③。斯密特

^① Jeffrey Sachs, *Eastern European Economies: What Is to Be Done?* *The Economist*, January 13, 1990.

^② Hall, Peter A. and David Soskice, "Introduction" in Peter A. Hall and David Soskice, eds.,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The Institutional Foundations of Comparative Advantage*, pp. 1 - 68,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③ 转引自贝娅塔·法卡斯,李玉萍译:《中东欧的资本主义模式》,《国外理论动态》2017年第3期。

提出了国家影响的市场经济模式^①。随着中东欧国家经济转轨的完成,中东欧国家逐渐被纳入比较资本主义分析的领地。一些学者运用资本主义多样性的研究范式,以斯洛文尼亚和爱沙尼亚为案例进行研究,认为斯洛文尼亚属于协调型市场经济,爱沙尼亚属于自由市场经济^②。法卡斯认为,中东欧国家形成了一种不同于已有模式的新模式,即中东欧资本主义模式。中东欧资本主义具有如下共性:现代化是基于外国直接投资,创新体系薄弱;金融体系以银行为基础;只有通过放开劳动力市场和压低社会支出才能保持竞争力;社会伙伴关系薄弱;工会密度低;职工处在弱势状态。中东欧模式的这些特点归因于三个因素:资本与管理技能的短缺;薄弱的公民社会;欧盟和国际组织的影响^③。

普鲁赫尼亚科等人的研究表明,中东欧 11 个欧盟成员国接近于意大利和西班牙代表的地中海资本主义模式^④。安德里亚斯·诺尔克和阿尔然·福里根哈特聚焦维谢格拉德国家,认为中东欧代表了自由市场经济和协调型市场经济之外的第三种类型,即依赖型资本主义,这种类型的国家在装配和生产相对复杂和耐用的消费品上具有比较优势。这些比较优势建立在熟练而廉价的劳动力、跨国公司间创新技术转移以及由外国直接投资供应资本三者间制度互补性的基础上^⑤。依赖型市场经济关注的核心仍是企业的协调机制,强调外资的作用,外资对公司治理、劳资关系、教育培训以及创新体系的影响。虽然依赖型市场经济模式对于理解中东欧国家的市场经济有所帮助,但是该模式看不到国家的作用。

① Vivien A. Schmidt, Putting the Political Back into Political Economy by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Yet Again, *World Politics* vol. 61, No. 3, July 2009.

② Magnus Feldmann, Emerging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in Transition Countries: Industrial Relations and Wage Bargaining in Estonia and Slovenia,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39, No. 7, 2006, pp. 829 – 854; Clemens Buchen, Estonia and Slovenia as Antipodes, in Lane and Myant,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in Post – Communist Countries*, pp. 65 – 89,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07.

③ Beata Farkas, *The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an Model of Capitalism, Post – Communist Economies*, Vol. 23, No. 1, 2011.

④ Mariusz Próchniak et. al, *The Emerging Models of Capitalism in CEE11 Countries – a Tentative Comparison with Western Europe*, *Warsaw Forum of Economic Sociology* 7:2, Autumn 2016.

⑤ Andreas Nölke and Arjan Vliegthart, Enlarging the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The Emergence of Dependent Market Economies in East Central Europe, *World Politics*, 61 (4), October 2009, pp. 670 – 702, <https://doi.org/10.1017/S0043887109990098>

表 3 资本主义的三种类型

制度	自由市场经济	协调型市场经济	依赖型市场经济
独特的协调机制	竞争性市场和正式契约	企业间网络和协会	依赖于跨国公司企业间的等级制度
增加投资的主要手段	国际和国内资本市场	国内银行借贷和内部生产资金	外商直接投资和外商所有银行
公司治理	外部人控制,分散型股东	内部人控制,集中型股东	由跨国公司总部控制
劳资关系	以市场为基础的多元主义,少数集体协议	一致同意基础上的合作主义,泛部门甚或是国家一级的协议	安抚熟练劳动力,公司一级的集体协议
教育和培训系统	一般技能,较高的研发支出	公司或者产业的特定技能,职业培训	对继续深造的有限支出
创新的转移	以市场和正式契约为基础	合资和商业协会的重要作用	跨国公司企业间转移
比较优势	在科技和服务部门的突变型创新	资本商品的渐进性创新	半工业品的装配平台

资料来源:Andreas Nölke and Arjan Vliegthart.

博勒和格雷斯科维茨对中东欧资本主义模式分析的思想渊源来自波拉尼的资本主义秩序的“双向运动”说,即自我调节的市场的“运动”和通过产业、劳工和社会政策的国家干预的“反向运动”。他们对资本主义的分类被称为“新波拉尼制度类型”^①。他们的研究是对波拉尼政府、市场和福利国家三位一体方法的扩展,将民主、宏观经济协调和社团主义纳入分析框架之内。他们将中东欧的资本主义分为波罗的海国家的新自由制度(neoliberal regime)、中欧的嵌入的新自由制度(embedded neoliberal regime)和斯洛文尼亚的新社团主义制度(neocorporatist regime)^②。波罗的海国家以激进方式实行市场化,未采取措施应对其不利影响。波罗的海国家福利国家措施缺乏,产业政策被视为非法的国家干预。中欧国家以激进方式实行市场化,但采

^① Katharina Bluhm, Capitalism Theory in Central Eastern Europe, A Critical Review, http://www.emecon.eu/fileadmin/articles/1_2014/1%202014%20Bluhm.pdf

^② Dorothee Bohle and Béla Greskovits, Capitalist Diversity on Europe's Peripher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2.

取措施缓解转轨的社会代价。中欧国家实行被动的劳动力政策,慷慨地提供社会福利,实行社会包容。斯洛文尼亚则以渐进方式实行市场化,并采取慷慨的有针对性的转轨成本补偿机制。他们的分析给予了国家以应有的地位,强调国家行动在制度形成中的作用,社会保护与福利国家成为关注的重点。

中东欧作为新兴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经济不同于其他新兴市场经济国家。中东欧区域的市场经济具有如下共同的特征。

第一,市场主导经济生活,国家在经济中发挥有限的作用。经济转轨初期主导的新自由主义经济政策范式对中东欧国家影响颇深,对市场作用的推崇和对国家作用的排斥一度成为经济政策的风尚。由于中央计划经济的经验,中东欧国家的政治精英对国家的疑虑根深蒂固。施密特曾将欧洲资本主义分为市场资本主义、管制资本主义和国家资本主义^①。如果按照这一分类,中东欧国家属于市场资本主义。

第二,中东欧国家为开放型经济,高度依赖外部,特别是西欧的市场、资本和技术。中东欧国家经济转轨伴随着经济的完全开放,中东欧国家向西欧国家敞开大门,开放市场,以吸引来自西欧的资本。中东欧国家贸易开放度较高,2014年波罗的海三国平均的商品和劳务出口额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74.8%,中欧五国(维谢格拉德四国和斯洛文尼亚)平均的商品和劳务出口额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77.8%,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为53.1%,西巴尔干国家则在50%以下。外国直接投资对中东欧国家影响很大,1995~2017年外国直接投资存量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有大幅度的上升(见表4)。对中东欧国家的经济投资主要来自跨国公司,跨国公司成为中东欧国家经济增长的主要力量。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依赖于外资流入,依赖于跨国公司的组织、资本和市场。普拉认为,2000年之后,中东欧国家形成了跨国资本主义(transnational capitalism)^②。中东欧国家国有商业银行的改造依赖于外资,外资已经控制了

^① 市场资本主义,即开明国家允许经济参与者自主经营,自由决定其市场业务;管制资本主义,即国家鼓励经济参与者与国家合作,协调其活动方向;国家资本主义,即干预主义国家,国家组织自主的经济参与者之间的合作,指导其经济活动。

^② Besnik Pula, Post-socialist Crises and the Rise of Transnational Capitalism in Eastern Europe: A Theoretical Framework for Comparative Analysis, <http://web.isanet.org/Web/Conferences/CEEISA-ISA-LBJ2016/Archive/e8b5c9c4-2497-43b2-b70d-b6915aa31dc8.pdf>

中东欧国家的商业银行部门。到 2013 年,波罗的海国家外资银行占银行总资产的比重平均为 82%,中欧五国平均为 66%,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平均为 71%,西巴尔干国家的比重在 66%~86% 之间。外资银行在中东欧国家金融体系中的作用举足轻重。

表 4 中东欧国家 FDI 存量的变化

国家	FDI 存量 (亿美元)		FDI 存量占 GDP 的比重(%)	
	1995 年	2017 年	1995 年	2017 年
爱沙尼亚	6.74	231.48	17.7	98.8
拉脱维亚	6.15	172.34	11.4	62.0
立陶宛	3.52	175.76	5.3	41.0
捷克	73.50	1 534.68	12.3	78.3
匈牙利	113.04	933.32	24.4	74.5
波兰	78.43	2 344.41	5.6	48.5
斯洛伐克	12.97	520.32	6.5	58.4
斯洛文尼亚	18.08	160.33	8.5	36.9
克罗地亚	4.96	334.36	2.2	66.8
保加利亚	4.45	478.38	3.5	91.5
罗马尼亚	8.21	881.99	2.3	46.5
塞尔维亚	—	376.68	—	99.8
黑山	—	55.19	—	131.9
波黑	—	82.86	—	49.4
北马其顿	0.87	58.57	1.8	53.5
阿尔巴尼亚	2.11	68.17	7.3	55.4

资料来源:UNCTAD, World Investment Report 2018.

第三,中东欧国家均保持了一定的福利制度。中东欧国家从社会主义早熟的福利国家向市场经济的福利国家的转轨较之其他领域的改革更加艰难。转轨初期,公众尽管面临丧失原有福利权利的前景,但是他们期望在新的制度下实现高水平的福利^①。

中东欧国家福利部门的改革滞后于其他领域的改革,但是均建立了符合

^① [匈]亚诺什·科尔奈:《后社会主义转轨的思索》,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239~240 页。

其国情的福利国家制度。中东欧国家一方面要向民众提供基本的福利,另一方面要避免感染欧洲过度福利的社会病。欧洲的福利国家模式分为社会民主模式、保守模式和自由模式,随着原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转轨,正在形成新的福利国家模式。有学者基于对政府项目、社会形势和政治参与三个变量的分析,将福利国家模式分为保守—社团主义型、社会民主型、自由型、原苏联型(波罗的海三国、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和后共产主义欧洲型(捷克、匈牙利、波兰、斯洛伐克、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发展中的福利国家型(罗马尼亚、格鲁吉亚和摩尔多瓦)^①。一些学者根据收入不平等状况、临时劳动合同占劳动力的比重、政府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社会保障缴费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区分了东欧福利模式与中欧福利模式,认为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和波罗的海国家属于东欧福利模式,维谢格拉德国家、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属于中欧福利模式^②。

剧变 30 年之后,中东欧国家形成了具有中东欧特色的市场经济。从不同角度讨论中东欧国家的资本主义模式对于深入理解中东欧国家经济体制的变化颇有裨益。同时,由于历史、文化、初始条件和制度演进的差异性,不同中东欧国家市场经济具有不同的特点,尚需要进行进一步的比较分析。

三 经济转轨的成效:进展与分化

经济转轨对中东欧国家影响深远。纵观过去 30 年,中欧国家、波罗的海国家与西巴尔干国家之间的分化十分显著。这种分化不仅体现在市场经济体制成熟度的差异上,而且体现在经济实绩的差异上。

(一) 市场经济的成熟度不尽相同

欧洲复兴开发银行根据可持续市场经济的六个领域对中东欧国家的转轨质量评估结果表明,中欧国家和波罗的海国家的市场经济优于西巴尔干国家,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则介于两者之间(见表 5)。

① H. J. M. Fenger, Welfare Regimes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Incorporating Post - Communist Countries in A Welfare Regime Typology, http://www.learneurope.eu/files/9913/7483/4204/Welfare_regimes_in_Central_and_Eastern_Europe.pdf

② A. Lauzadyte - Tutliene, T. Balezentis, E. Goculenko, Welfare State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Economics and Sociology*, 11(1), 2018, pp. 100 - 123.

表 5 2018 年中东欧国家转轨质量评估得分

国家	竞争	良治	绿色	包容	韧性	融合
爱沙尼亚	7.7	8.3	6.7	8.1	7.8	7.7
拉脱维亚	6.6	6.4	6.9	7.4	7.9	7.2
立陶宛	6.4	6.8	6.8	7.0	7.4	7.2
匈牙利	6.5	6.9	6.3	6.8	6.8	7.5
波兰	6.6	6.9	6.9	7.1	8.0	6.8
斯洛伐克	7.0	6.1	6.8	6.7	7.8	7.4
斯洛文尼亚	7.2	6.6	7.3	8.0	7.8	7.4
克罗地亚	5.8	6.0	6.5	6.3	7.3	6.9
罗马尼亚	6.2	5.8	6.2	5.3	7.2	6.8
保加利亚	5.9	5.7	6.2	6.4	6.8	6.9
阿尔巴尼亚	5.0	5.1	4.4	4.8	5.3	5.7
塞尔维亚	5.3	5.4	5.9	5.7	5.7	6.2
黑山	5.2	5.9	5.3	6.1	6.3	6.4
波黑	4.9	4.6	5.3	5.3	5.8	5.4
北马其顿	5.7	5.8	4.9	5.7	5.9	6.1

注：得分范围 1~10。

资料来源：欧洲复兴开发银行(2018)。

(二) 经济增长记录存在差别

从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记录看,20 世纪 90 年代对于多数中东欧国家而言是失去的十年。到 1999 年只有波兰、捷克和斯洛伐克恢复到 1989 年的国内生产总值水平。到 2005 年绝大多数中东欧国家才恢复到 1989 年的水平。波兰在中东欧国家中率先摆脱衰退,从 1992 年起实现了经济的可持续增长,被称为欧洲经济增长的冠军。1990~2017 年欧盟 11 国(欧盟的中东欧成员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为 2.4%,而西巴尔干国家年均增长率只有 0.4%(见表 6)。

表 6 中东欧国家人均实际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

国家	1990 ~ 2017	1990 ~ 1995	1996 ~ 2000	1990 ~ 2000	2001 ~ 2008	2009 ~ 2017
欧盟 11 国	2.4	-0.4	3.4	0.7	5.1	2.2
西巴尔干国家	0.4	-8.6	5.2	-3.3	5.2	0.9

中东欧 16 国	2.1	-1.6	3.6	0.1	5.1	2.1
欧盟 15 国	1.2	1.0	2.6	2.0	1.3	0.3

资料来源: The 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三) 经济地位的变化并不平衡

中东欧国家人均国民总收入的提高改变了中东欧国家在国际经济体系中的地位。根据世界银行的标准,迄今为止,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捷克、匈牙利、波兰、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跻身于高收入国家^①。1960 年以来,除产油国之外,世界上有 23 个国家成为高收入国家,其中 14 个国家为欧盟成员国,包括 9 个中东欧新成员国。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则处于追赶进程之中。西巴尔干国家为上中等收入国家,阿尔巴尼亚和波黑的发展并不稳定,人均国民总收入水平多次出现反复。西巴尔干国家与中欧国家和波罗的海国家之间差距很大。

表 7 中东欧国家人均国民总收入的变化

国家	下中等收入国家	上中等收入国家	高收入国家
爱沙尼亚	1991 年	1997 年	2006 年
拉脱维亚	1992 年	1991 年, 2001 年, 2010 年	2009 年, 2012 年
立陶宛	1992 年	1991 年, 2001 年	2012 年
捷克	1992 年	1994 年	2006 年
匈牙利		1989 年, 2012 年	2007 年, 2014 年
波兰	1989 年	1996 年	2009 年
斯洛伐克	1992 年	1996 年	2007 年
斯洛文尼亚		1992 年	1997 年
罗马尼亚	1990 年	1989 年, 2005 年	
保加利亚	1989 年	2006 年	
克罗地亚	1992 年	1995 年, 2016 年	2008 年, 2017 年

^① 根据人均国民总收入世界银行将国家分为低收入国家、下中等收入国家、上中等收入国家和高收入国家。不同的年份人均国民总收入的标准有所不同。1989 年低收入国家为低于或等于 580 美元,下中等收入国家为 581 ~ 2 325 美元,上中等收入国家为 2 326 ~ 6 000 美元,高收入国家为超过 6 000 美元;2017 年低收入国家为低于或等于 995 美元,下中等收入国家为 996 ~ 3 895 美元,上中等收入国家为 0.389 6 万 ~ 1.205 5 万美元,高收入国家为超过 1.205 5 万美元。

波黑 a	1992 年,1998 年	2008 年	
北马其顿	1991 年	2008 年	
黑山		2006 年	
塞尔维亚		2006 年	
阿尔巴尼亚 b	1990 年,1996 年, 1998 年,2011 年	2009 年,2012 年	

注:a 为 1993 年降至低收入水平;b 为 1993 年、1997 年降至低收入水平。

资料来源:根据世界银行数据整理。

(四) 赶超的进展并不均衡

欧盟新成员国在过去 30 年赶超进程中取得重大进展,缩小了与欧盟老成员国之间的差距(见表 8)。爱沙尼亚 1993 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相当于欧盟 15 国水平的 29%,2018 年则增至欧盟 15 国水平的 74.5%。波兰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 1990 年相当于欧盟 15 国水平的 34.6% 增至 2018 年的 66.8%。转轨之初,匈牙利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高于波兰和斯洛伐克,而到了 2018 年斯洛伐克和波兰已超过匈牙利。西巴尔干国家的赶超进程则大大落后于欧盟新成员国。2007 年黑山按照 PPS 计算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分别相当于欧盟 27 国水平的 41%,其他国家相当于欧盟 27 国水平的 24% ~ 33%^①。2015 年,西巴尔干国家按购买力平价计算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相当于西欧最发达国家的 1/4,相当于南欧国家的 1/3,相当于中东欧 11 个欧盟成员国的约一半^②。索非亚开放社会研究所的赶超指标涉及经济、生活质量、民主和治理。从 2018 年赶超指数看,波罗的海国家和中欧国家全面领先于西巴尔干国家。

表 8 欧盟新成员国以市场现价计算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PPS,欧盟 15 国 =100)

国家	1990	2000	2004	2010	2018
爱沙尼亚	29.0a	35.8	47.5	58.8	74.5
拉脱维亚	26.2a	30.5	40.3	47.9	64.7
立陶宛	31.1a	32.2	43.0	54.8	75.0

① European Commission Directorate – General for Economic and Financial Affairs, The West Balkans in Transition, Occasional Paper 46, May 2009, p. 5.

② Peter Sanfey, Jakov Milatovic and Ana Kresic, How the Western Balkans Can Catch Up, <https://www.ebrd.com/news/2016/how-the-western-balkans-can-catch-up.html>

捷克	70.1	61.5	68.6	75.1	82.8
匈牙利	44.0b	45.2	53.6	58.7	65.4
波兰	34.6	40.6	44.0	56.7	66.8
斯洛伐克	38.5a	43.1	50.0	67.6	72.7
斯洛文尼亚	63.0b	68.7	75.2	75.6	80.1
罗马尼亚	29.5	22.4	30.1	46.3	59.6
保加利亚	38.2b	24.3	29.9	40.0	48.0
克罗地亚	39.2c	40.9	47.9	53.9	58.0

注：a 1993 年；b 1991 年；c 1995 年。

资料来源：Ameco database, European Commission 2018.

表 9 2018 年中东欧国家赶超指标

国家	总分	经济得分	生活质量得分	民主得分	治理得分
欧盟 15 + 2 *	60	57	61	61	61
爱沙尼亚	57	57	52	60	56
捷克	55	54	56	54	57
斯洛文尼亚	54	50	58	52	56
立陶宛	49	52	46	51	48
拉脱维亚	48	50	44	51	47
斯洛伐克	47	47	47	48	47
波兰	46	46	48	46	46
匈牙利	41	44	42	36	43
克罗地亚	41	40	42	40	42
罗马尼亚	37	42	33	39	35
保加利亚	36	40	29	36	38
黑山	30	32	34	31	24
塞尔维亚	29	29	26	33	27
阿尔巴尼亚	25	27	23	26	24
北马其顿	24	35	22	20	24
波黑	19	22	18	18	13

注：* 欧盟 15 + 2 是指欧盟 15 个老成员国与塞浦路斯和马耳他两国。

资料来源：European Policies Initiative(2018).

(五) 国家整体发展差距很大

转轨30年之后,波罗的海国家和中欧国家与西巴尔干国家之间的整体发展差距并未缩小。在经济和社会领域,西巴尔干国家明显落后于波罗的海国家和中欧国家。国内生产总值并非是衡量一个国家是否成功的唯一标准,越来越多的机构开始设计不同的指标,以评估不同国家的发展。列格坦全球繁荣指数就是其中之一^①。列格坦全球繁荣指数囊括经济质量、商业环境、治理、教育、健康、安全、个人自由、社会资本和自然环境九个指标。2007~2018年西巴尔干国家在列格坦全球繁荣指数排名有所提高,马其顿^②、塞尔维亚和黑山排名上升的幅度较大。即使如此,其排名仍在50名之后,落后于波罗的海国家和中欧国家。索非亚开放社会研究所的赶超指数也反映了同样的趋势。

表 10 中东欧国家在全球繁荣指数排行榜的排名变化

国家	2007年	2018年	变化
爱沙尼亚	29	26	+3
拉脱维亚	41	40	+1
立陶宛	47	36	+11
捷克	28	27	+1
匈牙利	35	42	-7
波兰	43	33	+10
斯洛伐克	34	32	+2
斯洛文尼亚	19	18	+1
罗马尼亚	58	45	+13
保加利亚	54	47	+7
克罗地亚	42	41	+1
塞尔维亚	64	56	+8
黑山	66	58	+8
北马其顿	72	55	+17
波黑	—	—	—
阿尔巴尼亚	90	64	+26

资料来源:根据 The Legatum Prosperity Index 整理。

^① 自2007年起,英国知名智库列格坦研究所每年发布列格坦全球繁荣指数,并对149个国家进行排名。

^② 2019年2月马其顿正式更名为北马其顿共和国。

(六) 对中东欧国家大分化的解释

剧变后中东欧国家经济体制上的趋同并未带来经济实绩的趋同,中东欧国家的发展呈现三个梯队:第一梯队为波罗的海国家和中欧国家(维谢格拉德国家+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第二梯队为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第三梯队为西巴尔干国家。对于中东欧国家发展的趋异性有不同的解释。波兰学者巴科对中东欧经济转轨条件的分析全面而系统,涉及影响经济转轨的诸多因素,包括内部条件,如地理、文化、历史、经济,外部条件,如欧洲一体化进程、与国际组织的合作以及国际金融组织的支持。

表 11 经济转轨的因素分类

因素分组	因素类别
内部因素	
地理因素	地理位置,邻国情况,地理潜力,旅游发展,城市化
文化因素	族群特征,宗教信仰,与欧洲文化的联系
历史因素	独立传统,共产主义遗产,内部冲突
经济因素	国家富裕(程度),私人部门份额,社会主义改革经验,对经互会的依赖(程度),工业过度发展(情况)
外部因素	
欧洲一体化进程	加入欧盟进程
国际组织影响	与国际组织的合作
国际金融组织	国际金融组织的支持

资料来源:Monika Bał, Uwarunkowanie transformacji gospodarczej w krajach Europy Środkowej i Wschodniej, W: Gregorz W. Kolodko, Jacek Tomakiewicz (Red.) 20 lat transformacji: osiągnięcia, problemy, perspektywy, Wydawnictwa Akademickie i Profesjonalne, Warszawa 2009.

在转轨经济的分析中,经济转轨的初始条件一度成为分析的热点。初始条件无疑是值得关注的重要变量,巴科提出的经济转轨的内部因素均属于初始条件。初始条件对于经济转轨的实绩有影响,但其影响不是决定性的。一般而言,相比处在欧洲边缘的国家,接近欧洲大陆中心的国家在经济发展上处在较为有利的地位,与欧洲发达市场经济国家接壤国家的发展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但是良好的地理条件并不能保证取得经济上的成功。如匈牙利处在中欧,接近欧洲经济中心,但在过去 30 年间,匈牙利并未取得经济上的成功,在维谢格拉德国家的经济竞赛中匈牙利为落伍者。国际金融危机之

后,匈牙利一度不得不接受欧盟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救助。文化因素对经济发展有影响,但是文化因素难以对经济实绩产生决定性影响。一般而言,民族同质性有利于经济转轨,可以避免民族冲突对转轨的干扰,但是无法保证国内政治纷争对转轨的冲击。阿尔巴尼亚为民族高度同质性的国家,但是国内纷争不断,多次出现政治僵局,其经济实绩与波兰、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和匈牙利等民族高度同质化的国家大相径庭。中东欧国家文化归属感不尽相同,如捷克、匈牙利、波兰、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历史上与西欧文化保持密切联系,波罗的海国家受北欧文化的影响,阿尔巴尼亚、波黑、马其顿受伊斯兰文化的影响,塞尔维亚、黑山、罗马尼亚、保加利亚则受东正教文化的影响。一般而言,与欧洲保持密切文化联系的国家更加易于接受变革,但是在欧洲化的吸引下,西巴尔干国家变革的意愿并不缺乏。独立国家的历史长短与转轨实绩没有必然的联系,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波兰、罗马尼亚和匈牙利具有悠久的独立国家传统和较强的民族认同,但是上述国家的转轨实绩差异颇大,阿尔巴尼亚一度陷入国家崩溃,无法维持法律与秩序。而在转轨之后新获得独立国家的表现也大不相同,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的转轨实绩优于波黑和马其顿,波黑和马其顿一度成为失败国家,迄今为止,国家构建的任务尚未完成。实行计划经济时间长短无法解释中东欧经济转轨的实绩差异,尽管中东欧国家实行计划经济的时间短于原苏联国家,但是经济转轨的任务并不轻松,中东欧国家转轨进展和实绩呈现很大的差异性。经济因素的影响要大于地理、文化和历史因素的影响。转轨之初转轨国家的富裕程度越高看似对转轨有积极的影响,但是转轨国家的经验表明,国家的富裕程度与转轨实绩优劣没有正相关关系。转轨之初波兰与乌克兰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几乎相等(1 600 美元),到 2016 年波兰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27 万美元,而乌克兰由于经济衰退从 2013 年的 4 200 美元降至 2 000 多美元。转轨之初与波兰处在同一收入组的国家,如匈牙利、塞尔维亚等国的经济表现存在很大差异。转轨之初私有经济在经济中所占份额越高,越有利于产权制度的变革,但这并不意味着私有经济所占份额较低的国家不能后来居上在产权制度变革中取得可观的进展。捷克在转轨之初私有经济所占份额处在较低水平,但是到 1999 年私有部门已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80%,而转轨之初私有经济所占份额最高的波兰私有部门所占比重只有 65%^①。社会主义时期改革经验的积累一般认为是经济转轨的资产,是有助于经济成功的因

^① EBRD, Transition Report 1999: Ten Years of Transition, p. 24.

素。然而,转轨国家的经验表明,社会主义时期改革经验的积累与良好的转轨实绩并无正相关关系。南斯拉夫一分为七,其六个继承国的经济表现迥异,除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表现良好外,其他国家经济尚处在挣扎之中。南斯拉夫的市场社会主义的改革经验对南斯拉夫继承国的影响微乎其微。匈牙利和波兰均有社会主义时期市场改革的经验,但是从转轨实绩看波兰的表现要好于匈牙利^①。匈牙利前央行行长、经济学家博德认为,卡达尔时期的微小自由和不热心的改革有害于而不是有助于匈牙利向民主和市场经济的转轨^②。转轨之初中东欧国家对经互会的贸易依赖程度不同,对经互会市场依赖程度高的国家转轨调整的代价较大,经互会市场的丧失导致产量的下降。转轨之初面临严重宏观经济不均衡的国家改革的紧迫性较大。

经济转轨战略对转轨实绩影响的争论曾经是转轨经济研究的热门议题。“休克疗法”与渐进主义两分法的争论非常热烈。剧变后,“休克疗法”在中东欧国家备受青睐,多数国家选择激进的转轨战略,波兰为“休克疗法”的典范。匈牙利、斯洛文尼亚和罗马尼亚则实行渐进主义的转轨战略。波兰经济转轨设计师巴尔采罗维奇和捷克经济转轨设计师克劳斯为激进改革的坚定支持者,“休克疗法”的强烈批评者有科沃德科、斯蒂格利茨等。科沃德科曾批评波兰实行的“休克疗法”只有休克没有治疗。“休克疗法”的批评者甚至称“休克疗法”的主张者为市场布尔什维克。转轨经济的讨论早已超越“休克疗法”与渐进主义的两分法,克劳斯认为,“休克疗法”是一个令人误导的概念,巴尔采罗维奇根据转轨的经验,认为这一两分法是错误的。一般地断言“休克疗法”与渐进主义孰优孰劣无法厘清转轨经济面临的复杂问题,从原苏联和中东欧国家转轨的经验看,俄罗斯的“休克疗法”陷入失败,波兰的“休克疗法”取得成功。转轨初期渐进改革有助于降低转轨社会代价的看法未能经受住实践的考验,渐进改革付出的代价并不一定比激进改革付出的代价小。渐进改革的国家也未能避免金融危机,如匈牙利的金融危机和斯洛文尼亚的银行业危机。只要转轨的目标明确,经济转轨的顺序性与速度并不重要。无论是“休克疗法”还是渐进改革均可走向市场经济。“休克疗法”与渐进主义之争体现了新自由主义者与左翼经济观的分野。就实际的政策而言,

^① 孔田平:《激进与渐进——对波兰与匈牙利转型的重新审视》,《黑龙江社会科学》2013年第5期。

^② László Csaba, A Reckoning of Accounts, http://www.csabal.com/downloads/a_reckoning_of_accounts.pdf

两者之间的差异并不大。科沃德科承认,新自由主义者与左派言语之间的差距就像大峡谷,他们行为之间的差距就像一条小沟^①。

欧洲化对转轨实绩有重大影响。1989年东欧剧变的口号为“回归欧洲”。中东欧国家不仅需要弥合与西欧国家经济发展的差距,而且需要弥合东欧与西欧之间的制度鸿沟。剧变后,中东欧国家经历了两次制度变迁浪潮:第一次是原有政治经济秩序崩溃后的制度变迁,其主要任务是建立民主和市场经济;第二次是始于1998年的加入欧盟诱发的制度变迁。这两次制度变迁均为强制性的制度变迁,但驱动力量来源不同,前者来自内部,后者来自外部。

自1993年哥本哈根标准提出,中东欧国家的转轨有了更加明确的标准。瑞典学者阿斯隆德认为,欧盟对“入盟”国家的转型作出了巨大的贡献。欧盟提供了正常社会的标准。欧盟通过提出要求和制度转移,帮助“入盟”国家加强民主。在早期阶段,欧盟向这些国家开放市场。在“入盟”阶段,欧盟迫使新成员国接受共同法中8万页的法律条文。优点是新成员国接受西方的市场经济和法律制度标准。不足是这些国家被诱使接受西欧的社会福利模式,即高税收、大量的社会转移支付和各种各样的过度管制,特别是在劳动市场和农业领域^②。

转轨早期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受“华盛顿共识”的影响,随着中东欧国家“入盟”进程的开启,中东欧国家愈发受“布鲁塞尔共识”的影响。在过去30年间,欧盟在中东欧地区经历了三次扩大,2004年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捷克、波兰、匈牙利、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加入欧盟,2007年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加入欧盟,2013年克罗地亚加入欧盟。目前,阿尔巴尼亚、马其顿、黑山和塞尔维亚为欧盟候选国。欧盟成员国地位根本改变了新成员国的规制环境,新成员国经济的制度环境更加稳定和更具预见性。欧盟扩大是促进新成员国经济增长的主要因素。得益于快速的经济增长,中东欧新成员国的赶超进程加快。扩大10年来,绝大多数新成员国与老成员国间的经济差距明显缩小^③。从中东欧国家转轨实绩看,欧盟成员国与非欧盟成员国之间的差异明显,新成员国之中的波罗的海国家和中欧五国与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之间的差距很大。

^① Marcin Piatkowski, *Europe's Growth Champion: Insights from the Economic Rise of Poland*, p. 166,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8.

^② Anders Aslund, *How Capitalism Was Built*, p. 7,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③ 孔田平:《试论欧盟扩大对中东欧新成员国的影响》,《欧洲研究》2014年第4期。

影响转轨实绩的决定性因素在于经济政策和制度。奥尔森认为,国家收入差距最重要的解释是经济政策和制度的差异性^①。巴尔采罗维奇根据中东欧转轨 10 年的经验认为,中东欧国家增长表现的差异主要是由于市场取向改革程度的差异,特别是经济自由化的程度^②。波兰是中东欧国家中经济转轨最为成功的国家。皮亚特科夫斯基认为,波兰经济成功的首要原因在于波兰成功执行了良好的经济政策^③。1990 年波兰实行被称为“休克疗法”的激进经济改革计划,全面放开 90% 以上的商品和劳务价格,全面放开国际贸易,取消外贸垄断,实行兹罗提经常项目下的可兑换,简化企业注册,实行限制性的货币和财政政策,推动国有企业私有化。稳定化、自由化、私有化和制度建设是中东欧国家经济转轨的要素。巴尔采罗维奇主导的全面、深入和快速的市场改革为波兰经济的可持续增长奠定了基础。1989 年之后波兰更换了 17 届政府,但是历届政府均未动摇新形成的市场经济制度。应当说,在建立市场经济的问题上波兰政界具有高度的政治共识。从中东欧国家的情况看,市场改革越深入,改革步伐越快,转轨实绩就越好。一些学者批评激进改革忽视制度,事实上经济转轨本身就是制度的除旧布新,经济转轨意味着取消中央计划经济体制的制度、法律与规范,以市场经济的制度、法律与规范取而代之。

是否形成了支持市场经济和使市场经济具有可持续性的制度是决定转轨实绩的关键。经济的成功有赖于成功的制度,而成功的制度能够降低交易成本,促进自愿交易,降低不确定性,鼓励创新,增加协调,控制冲突。在经济体制的变革之后,市场机制成为资源配置的有效手段,仅仅理顺市场不能确保经济的可持续增长。经济的可持续增长需要支持市场经济和使市场经济具有可持续性的制度支撑。罗德里克和苏布拉马尼亚认为,将经济制度分为四个不同的范畴:建立市场的制度(保护产权和执行契约);规制市场的制度(应对外部性、规模经济和信息不对称);稳定市场的制度(确保降低通货膨胀,实现宏观经济稳定);使市场合法化的制度(管理再分配和降低社会冲突)。哈特韦尔将经济制度分解为三个不同的领域:建立市场——保护产权,

① Mancur Olson, Distinguished Lecture on Economics in Government: Big Bills Left on the Sidewalk: Why Some Nations are Rich, and Others Poor,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Vol. 10, No. 2 (Spring, 1996).

② Leszek Balcerowicz, Post-Communist Transition: Some Lessons, The Institute of Economic Affairs, The Wincott Foundation, 2002.

③ Marcin Piątkowski, Polska znów może być wielka, <https://www.rp.pl/Opinie/312119901-Polska-znow-moze-byc-wielka.html>

确保契约执行;稳定市场——确保低通胀和宏观经济稳定,应对信息不对称和交易成本等问题;控制市场——管理再分配^①。上述对经济制度的分类均涉及国家的作用,无论是产权保护和契约执行,还是宏观经济稳定和再分配,国家的作用不可或缺。促进增长或阻碍增长的制度的形成均与国家有关,因此,国家可以促进或阻碍经济增长。经济史上无效率的、阻碍增长的制度得以持续的案例并不鲜见,其中的原因值得深思,需要了解阻碍增长的制度得以持续的政治条件。库纳尔·森认为,权力和政治是了解制度变迁和制度持续的核心^②。欧洲复兴开发银行2013年转轨报告强调,要超越自由化、稳定化和私有化的分析,关注规制、有效治理、法治、清廉等制度质量相关的因素^③。世界银行的世界治理指标是衡量国家治理质量的重要指标,为国际比较提供了重要的资料来源^④。波罗的海国家和中欧五国的治理得分高于罗马尼亚、保加利亚和西巴尔干国家。这与中东欧国家大分化的格局高度吻合。从中东欧国家的经验看,缺乏产权保护、法治保障和国家能力不可能取得经济的成功。

表 12 中东欧国家话语权与责任治理得分

国家	1996年	2003年	2007年	2012年	2017年
爱沙尼亚	0.93	1.07	1.07	1.11	1.21
拉脱维亚	0.72	0.77	0.83	0.78	0.80
立陶宛	0.98	0.92	0.89	0.93	0.99
捷克	1.03	1.01	1.00	0.97	0.97
匈牙利	1.02	1.17	1.04	0.75	0.37
波兰	1.04	1.01	0.88	1.06	0.78
斯洛伐克	0.64	0.93	0.95	0.97	0.94
斯洛文尼亚	1.28	1.12	1.06	1.00	1.00
罗马尼亚	0.29	0.30	0.50	0.32	0.52

① Christopher A. Hartwell, *Institutional Barriers in the Transition to Market: Examining Performance and Divergence in Transition Economies*, p. 21, Palgrave Macmillan 2013.

② Kunal Seng, *Institution and Development*, https://www.wider.unu.edu/sites/default/files/Events/PDF/Slides/ThinkDevConf - Sen - Kunal_0.pdf

③ EBRD, *Transition Report 2013: Stuck in Transition?*

④ 世界银行世界治理指标(Worldwide Governance Indicators)涉及话语权与责任、政治稳定性和不存在暴力/恐怖主义、政府效率、规制质量、法治和控制腐败六个指标,分值设定在-2.5~2.5之间。

保加利亚	0.43	0.55	0.69	0.40	0.38
克罗地亚	-0.16	0.62	0.52	0.54	0.51
阿尔巴尼亚	-0.65	0.01	0.11	0.02	0.20
波黑	-0.10	0.17	0.13	-0.10	-0.21
北马其顿	-0.39	-0.16	0.28	-0.03	-0.14
黑山	—	0.11	0.26	0.22	0.12
塞尔维亚	-1.22	-0.18	0.31	0.20	0.12

资料来源: World Bank, Worldwide Governance Indicators(2018).

表 13 中东欧国家的政治稳定性治理得分

国家	1996 年	2003 年	2007 年	2012 年	2017 年
爱沙尼亚	0.77	0.90	0.63	0.64	0.60
拉脱维亚	0.56	1.00	0.56	0.45	0.46
立陶宛	0.52	1.05	0.82	0.79	0.78
捷克	1.15	0.89	1.02	1.05	1.02
匈牙利	1.01	1.13	0.75	0.68	0.81
波兰	0.83	0.58	0.68	1.05	0.52
斯洛伐克	0.88	0.95	1.04	1.09	0.88
斯洛文尼亚	1.31	1.19	1.10	0.94	0.89
罗马尼亚	0.60	0.32	0.20	0.08	0.06
保加利亚	0.09	0.17	0.36	0.38	0.37
克罗地亚	-0.04	0.56	0.60	0.61	0.75
阿尔巴尼亚	-0.33	-0.43	-0.20	-0.14	0.40
波黑	-0.59	-0.02	-0.63	-0.54	-0.38
北马其顿	-0.48	-0.85	-0.43	-0.49	-0.25
黑山	—	—	0.11	0.60	0.01
塞尔维亚	-1.03	-0.51	-0.59	-0.22	0.10

资料来源: 同表 12。

表 14 中东欧国家政府效率治理得分

国家	1996 年	2003 年	2007 年	2012 年	2017 年
爱沙尼亚	0.61	0.94	1.04	0.95	1.12
拉脱维亚	0.49	0.65	0.48	0.84	0.90

立陶宛	0.53	0.76	0.70	0.83	0.98
捷克	0.62	0.90	0.90	0.93	1.02
匈牙利	0.86	0.96	0.71	0.63	0.51
波兰	0.68	0.55	0.39	0.68	0.63
斯洛伐克	0.46	0.71	0.73	0.84	0.81
斯洛文尼亚	0.89	1.08	0.94	1.03	1.17
罗马尼亚	-0.29	-0.26	-0.32	-0.31	-0.17
保加利亚	-0.04	0.11	-0.01	0.14	0.26
克罗地亚	0.10	0.37	0.47	0.71	0.58
阿尔巴尼亚	-0.69	0.42	0.41	-0.27	0.08
波黑	-1.19	-0.63	-0.84	-0.46	-0.48
北马其顿	-0.64	-0.18	-0.21	-0.07	0.14
黑山	—	—	-0.22	0.13	0.15
塞尔维亚	-1.06	-0.21	-0.23	-0.10	0.19

资料来源：同表 12。

表 15 中东欧国家规制质量治理得分

国家	1996 年	2003 年	2007 年	2012 年	2017 年
爱沙尼亚	1.24	1.30	1.36	1.42	1.64
拉脱维亚	0.90	0.96	1.01	1.02	1.15
立陶宛	1.08	1.04	1.08	1.12	1.16
捷克	1.07	1.20	1.02	1.06	1.23
匈牙利	0.85	1.12	1.19	0.99	0.65
波兰	0.72	0.74	0.77	0.96	0.88
斯洛伐克	0.67	0.97	1.02	1.05	0.82
斯洛文尼亚	1.09	0.90	0.80	0.63	0.58
罗马尼亚	0.03	-0.04	0.51	0.55	0.49
保加利亚	-0.18	0.65	0.63	0.56	0.63
克罗地亚	-0.17	0.51	0.49	0.46	0.42
阿尔巴尼亚	-0.47	-0.17	0.06	0.20	0.22
波黑	-0.91	-0.21	-0.28	-0.05	-0.15
北马其顿	-0.35	-0.05	0.11	0.35	0.50

黑山	—	—	-0.18	0.02	0.30
塞尔维亚	-0.72	-0.45	-0.34	-0.06	0.01

资料来源:同表 12。

表 16 中东欧国家法治治理得分

国家	1996 年	2003 年	2007 年	2012 年	2017 年
爱沙尼亚	0.57	0.81	1.17	1.16	1.28
拉脱维亚	0.13	0.60	0.76	0.79	0.93
立陶宛	0.45	0.54	0.73	0.85	0.99
捷克	0.92	0.87	0.91	1.04	1.12
匈牙利	0.91	0.93	0.96	0.62	0.53
波兰	0.77	0.56	0.43	0.78	0.47
斯洛伐克	0.16	0.36	0.49	0.49	0.57
斯洛文尼亚	1.07	0.97	0.92	1.01	1.02
罗马尼亚	-0.02	-0.21	-0.09	0.04	0.39
保加利亚	-0.34	-0.14	-0.05	-0.09	-0.04
克罗地亚	-0.63	-0.02	0.09	0.25	0.33
阿尔巴尼亚	-0.68	-0.72	-0.65	-0.52	-0.40
波黑	-0.24	-0.63	-0.47	-0.21	-0.21
北马其顿	-0.31	-0.49	-0.43	-0.22	-0.44
黑山	—	-0.16	-0.15	0.02	0.01
塞尔维亚	-1.26	-0.85	-0.47	-0.36	-0.19

资料来源:同表 12。

表 17 中东欧国家控制腐败治理得分

	1996 年	2003 年	2007 年	2012 年	2017 年
爱沙尼亚	0.45	0.91	1.00	1.10	1.24
拉脱维亚	-0.20	0.28	0.35	0.25	0.54
立陶宛	0.42	0.38	0.13	0.39	0.55
捷克	0.68	0.51	0.30	0.27	0.57
匈牙利	0.67	0.68	0.62	0.36	0.09
波兰	0.71	0.42	0.30	0.66	0.73
斯洛伐克	0.22	0.31	0.35	0.10	0.22

斯洛文尼亚	1.11	0.93	1.01	0.84	0.81
罗马尼亚	-0.45	-0.37	-0.18	-0.26	-0.03
保加利亚	-0.36	-0.03	-0.18	-0.23	-0.16
克罗地亚	-0.58	0.29	0.09	0.01	0.19
阿尔巴尼亚	-0.89	-0.70	-0.69	-0.73	-0.42
波黑	-0.27	-0.34	-0.38	-0.30	-0.52
北马其顿	-0.61	-0.50	-0.36	-0.04	-0.31
黑山	—	-0.46	-0.33	-0.11	-0.09
塞尔维亚	-1.14	-0.50	-0.35	-0.33	-0.37

资料来源:同表 12。

四 结 语

德国中央银行前行长汉斯·蒂特梅耶认为,“理论上不存在最优的转型模式。一般而言,不可能避免未来的错误”^①。经济转轨在一定意义上是次优选择。

转轨已历时 30 年,中东欧国家早已跨越了“眼泪之谷”,建立了市场经济的框架。中东欧国家经济转轨的完成并不意味着转型的终结。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轨付出了很大的社会代价,转轨后出现了科尔奈所称的转轨性衰退,并伴随着社会不平等的扩大。除波兰之外,绝大多数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记录并不光鲜。在转轨的第二个十年,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加速,而 2008 年的国际金融危机对其冲击颇大,一些国家不得不寻求国际救助。2011 ~ 2012 年欧元区危机也对中东欧国家经济产生不利影响,导致中东欧国家产量下降、复苏乏力。尽管中东欧国家已经恢复增长,但是很难恢复到危机前的增长速度。

如果从大转型的视角看,最近 30 年中东欧国家的变革只是历史长河中的一瞬。我们对中东欧国家大转型的认识尚处在初始阶段。随着经济转轨的结束,曾经作为明确范畴的转轨经济是否有存在的价值成了问题,但是它在经济史、比较经济体制、新制度经济学等领域的重要性不会降低。中东欧

^① Josef Tošovsk, Ten Years on Some Lessons from the Transition, <http://www.perjacobsson.org/lectures/2000-tosovsky.htm>

国家形成的市场经济体制是否已定型尚有进一步讨论的空间,特别是最近几年匈牙利和波兰的变化提出了经济转轨的可逆性的问题^①。匈牙利和波兰的经济体制已经偏离 20 世纪 90 年代主导的转轨范式,国家主义色彩增强,经济自由主义遭到鄙弃,国家干预获得青睐。然而,其逆转是有限度的,尚未动摇市场经济体制。科尔奈强调就经济协调机制而言,欧尔班治下的匈牙利尚不是 180 度的转变,可称之为“半圈旋转”。市场机制仍居主导地位,但是国家与市场的关系发生了改变^②。近几年,具体改革措施的逆转也成为关注的议题,如一些中东欧国家私人养老基金的国有化等。中东欧国家间的大分化是一个不争的事实,而要深入理解大分化的原因需要多学科的视角。经济学家以制度视角观察中东欧国家的制度变迁,并提出了一些引人深思的观点。

阿西莫格鲁和罗宾逊的包容性制度与汲取型制度的区分或许能为进一步思考中东欧国家的大分化提供新的视角,但核心的问题是如何才能形成包容性的制度^③。中东欧国家制度变迁所处的环境不同于之前的制度变迁,经济全球化、欧洲化以及信息技术革命对制度变迁起加速作用。一些中东欧国家用 10 年的时间建立了西欧 500 年形成的制度。中东欧国家与西欧的差距尚在,赶超的任务仍十分繁重。经济转轨最为成功的国家波兰 2030 年有可能达到西欧收入水平的 80%。2030 年之后,波兰将受到人口老龄化、人口下降和生产率增长放缓等综合负面力量的冲击。皮亚特科夫斯基认为,除非波兰进行改革,否则不能保证未来波兰的良好表现会得以继续^④。中东欧国家能否从欧洲的边缘走向欧洲的中心取决于能否进一步改革,形成促进增长的包容性的制度。

(责任编辑:高晓慧)

① 孔田平:《欧尔班经济学与经济转轨的可逆性——匈牙利经济转轨的政治经济学分析》,《欧亚经济》2016 年第 6 期;孔田平:《从巴尔采罗维奇计划到莫拉维茨基计划——试析波兰经济转型范式和发展模式的变化》,《欧亚经济》2018 年第 4 期。

② János Kornai, Hungary's U-Turn, Capitalism and Society, Volume 10, Issue 1, 2015.

③ Daron Acemoglu and James A. Robinson, Why Nations Fail, Profile Books 2013.

④ Marcin Piatkowski, Europe's Growth Champion: Insights from the Economic Rise of Poland, p. 5,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8.